

山西煤协信息

2022 第 6 期(总第 329 期) 2022.5.31

山西省煤炭工业协会秘书处
山西煤炭志编纂办公室

主 办



- 资讯 | 国家发改委:煤炭价格调控监管政策系列解读之五
- 资讯 | 销售给发电供热企业或热值低于 6000 千卡的煤炭一般可视为动力煤——煤炭价格调控监管政策系列解读之六
- 资讯 | 煤炭企业不得通过关联方大幅度提高价格出售煤炭——煤炭价格调控监管政策系列解读之七
- 资讯 | 哄抬价格的煤炭经营者将依法处罚——煤炭价格调控监管政策系列解读之八
- 简 讯

《山西煤协信息》编辑室 地 址:太原市亲贤北街 72 号金泽大厦 13 楼 1316 室

邮编:030006 电话:0351-4115496(传真) 网址:<http://www.sxsmtgyxh.com> Email:sxmtxh814@163.com

资讯 | 国家发改委:煤炭价格调控监管政策系列解读之五

近期,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明确煤炭领域经营者哄抬价格行为的公告(2022年第4号)提出了哄抬价格的具体行为表现。煤炭生产经营企业与需方签订合同时,不得通过不合理提高运输费用或不合理收取其他费用等方式,变相大幅度提高煤炭销售价格。

例如,蒙西煤炭(5500千卡,下同)中长期交易价格合理区间上限为460元/吨,当地某煤矿与电厂签订的一份中长期合同中,约定出矿价格为460元/吨,并要求电厂承担从煤矿到上站装车的流通费用150元/吨,如煤矿到上站装车的合理流通费用实际仅为50元/吨,煤矿实际上变相大幅度提高煤炭销售价格,存在涉嫌哄抬价格行为。

资讯 | 销售给发电供热企业或热值低于6000千卡的煤炭一般可视为动力煤——煤炭价格调控监管政策系列解读之六

国家和地方有关文件明确了煤炭(国产动力煤,下同)销售价格的合理区间。为抓好政策落地实施,近日,国家发展改革委价格司组织重点煤炭和电力企业、相关行业协会、市场资讯机构召开专题会议,就如何界定动力煤等重点问题进行交流研讨。

会议认为,凡以发电、机车推进、锅炉燃烧等为目的,产生动力而使用的煤炭属于动力煤。按照科学合理、简便可行、符合行业实际的原则,可以从流向和热值两个角度对动力煤进行界定。从流向角度看,煤炭生产经营企业直接或间接销售给发电供热企业用作燃料的煤炭,不论煤种和热值,均应视为动力煤。从热值角度看,根据多年情况,热值低于6000千卡的煤炭,主要用于发电供热,是必须稳住的煤炭基本盘,一般可视为动力煤。煤炭生产经营企业销售的热值低于6000千卡煤炭,如无明确合同、发票等证据证明其最终用于炼焦、化工等非动力用途,一般可视为动力煤。

资讯 | 煤炭企业不得通过关联方大幅度提高价格出售煤炭——煤炭价格调控监管政策系列解读之七

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明确煤炭领域经营者哄抬价格行为的公告(2022年第4号),提出了哄抬煤炭(国产动力煤,下同)价格行为的具体表现形式,明确煤炭生产经营企业不得通过向关联方转售,再由关联方大幅度提高价格出售煤炭。

例如,陕西煤炭(5500千卡,下同)出矿环节中长期交易价格的合理区间上限为520元/吨。当地某煤炭企业与其控股的贸易公司签订一份煤炭中长期合同,约定以450元/吨的出矿价格供货,但该贸易公司随后以550元/吨的出矿价格将该

批煤炭销售给电厂,售价超出当地出矿环节中长期交易价格合理区间上限,一般可视为存在涉嫌哄抬价格行为。

国家发展改革委出台关于明确煤炭领域经营者哄抬价格行为的公告(2022年第4号),提出了哄抬煤炭价格的具体行为表现。根据《价格违法行为行政处罚规定》(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 第585号),经营者存在哄抬价格行为的,有关部门可责令其改正,没收违法所得,并处违法所得5倍以下的罚款;没有违法所得的,处5万元以上50万元以下的罚款,情节严重的处50万元以上300万元以下的罚款;情节严重的,责令停业整顿或吊销营业执照。

聚焦 | 对哄抬价格的煤炭经营者将依法处罚——煤炭价格调控监管政策系列解读之八

发展改革部门将持续密切关注煤炭市场和价格情况,发现煤炭价格超出合理区间且经提醒约谈拒不改正的,将作为涉嫌哄抬价格线索移交有关部门依法查处。社会各方面发现煤炭经营者存在涉嫌哄抬价格行为的,可向有关监管部门举报。

简 讯

★国家统计局公布数据显示,前4个月,全国规模以上工业企业利润同比增长3.5%,增速较1-3月份回落5.0个百分点。4月当月,工业企业利润同比下降8.5%。分门类看,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利润降幅最大,制造业次之。

★中电联统计与数据中心公布信息显示,1-4月,全国全社会用电量26809亿千瓦时,同比增长3.4%,其中,4月份全国全社会用电量6362亿千瓦时,同比下降1.3%;截至4月底,全国发电装机容量24.1亿千瓦,同比增长7.9%。其中,非化石能源发电装机容量11.5亿千瓦,同比增长14.5%。

★据中国煤炭工业协会统计与信息部统计,1-4月份,排名前10家企业原煤产量合计为7.6亿吨,同比增加0.5亿吨,占规模以上企业原煤产量的52.4%。具体情况为:国家能源集团20218万吨,同比增长7.0%;晋能控股集团13532万吨,同比增长9.8%;中煤集团8633万吨,同比增长8.7%;山东能源集团7810万吨,同比增长8.2%;陕煤集团7597万吨,同比增长5.7%;山西焦煤集团5785万吨,同比增长0.4%;潞安化工集团3653万吨,同比增长14.8%;华能集团3278万吨,同比增长14.6%;国电投集团2636万吨,同比下降1.1%;淮河能源集团2404万吨,同比下降2.3%。

★国家统计局数据显示,5月份,制造业采购经理指数(PMI)为49.6%,虽低于临界点,但比上月上升2.2个百分点,制造业总体景气水平有所改善;非制造业商务活动指数为47.8%,比上月上升5.9个百分点,非制造业景气水平明显改善;综合PMI产出指数为48.4%,比上月上升5.7

个百分点,表明我国企业生产经营景气水平有所恢复。

★中国煤炭运销协会 20 日发布 5 月上旬煤炭市场调度旬报。5 月上旬,煤炭供应平稳增长,重点监测的煤炭企业煤炭产量、销售量、运输量同比均有增长。下游需求整体偏弱,由于季节性因素影响,加之来水偏丰、非化石能源发电大幅增长,火电出力较之往年明显下降;随着高炉开工率的上升,生铁旬日均产量环比自 3 月中旬以来一直处于波动上行态势,意味着钢铁需求在逐步恢复,但总体还是低于去年同期。上游产地煤炭库存环比下降,中转地和下游用户库存上升。煤炭价格波动调整,煤炭供需偏紧形势逐步改善。

★日前,世界银行发布最新一期《大宗商品市场展望》报告称,俄乌冲突导致的贸易和生产中断,对全球大宗商品市场造成巨大冲击,受此影响,全球能源价格持续飙升,预计一直到 2024 年底都将保持在历史高位。报告预计,今年,全球能源价格将上涨 50%,其中,布伦特原油的平均价格将维持在 100 美元/桶,为 2013 年以来的最高水平。此外,今年欧洲天然气价格将较 2021 年上涨一倍以上,煤炭价格上涨 80%,均创历史新高。

★国家发改委、国家能源局《关于促进新时代新能源高质量发展的实施方案》。实施方案提出,加大力度规划建设以大型风光电基地为基础、以其周边清洁高效先进节能的煤电为支撑、以稳定安全可靠的特高压输变电线路为载体的新能源供给消纳体系,在土地预审、规划选址、环境保护等方面加强协调指导,提高审批效率。按照推动煤炭和新能源优化组合的要求,鼓励煤电企业与新能源企业开展实质性联营。

★《财政支持做好碳达峰碳中和工作的意见》:到 2025 年,财政政策工具不断丰富,有利于绿色低碳发展的财税政策框架初步建立,有力支持各地区各行业加快绿色低碳转型。2030 年前,有利于绿色低碳发展的财税政策体系基本形成,促进绿色低碳发展的长效机制逐步建立,推动碳达峰目标顺利实现。2060 年前,财政支持绿色低碳发展政策体系成熟健全,推动碳中和目标顺利实现。

★《关于促进全省煤炭绿色开采的意见》出台。为推动煤炭生产方式变革,促进山西省煤炭行业绿色发展,省政府近日出台的《关于促进全省煤炭绿色开采的意见》明确,在现有绿色开采试点的基础上,我省将结合区域煤矿地质赋存特点,选择适宜的绿色开采工艺和技术、装备,有序开展煤炭绿色开采试点。其中,对已列入全国、山西省绿色矿山名录的矿井优先开展试点。

★煤矿直接对接终端!国家发改委开展煤炭生产成本调查,多家煤企参会表态……

产地开始要求煤矿直接对接终端企业

随着国家及地方层面对煤炭市场监管调控力度的增加,产地开始要求煤矿直接对接终端企业,今日,中煤公司已经发出通知,邀请终端用户洽谈葫芦素煤矿销售相关事宜,并明确指出终端用户包括电力、化工、建材等行业,且需要携带能够证明是终端用户的资料。

国常会:落实地方煤炭产量责任,调整煤矿核增产能政策!

近日,国务院总理李克强主持召开国务院常务会议,指出要保能源安全,落实地方煤炭产量责任,调整煤矿核增产能政策,加快办理保供煤矿手续。再开工一批水电煤电等能源项目。

国家发改委再次部署煤炭生产成本调查

近期,国家发展改革委价格司、价格成本调查中心组织山西、陕西、内蒙古三省区发展改革委,相关煤炭生产企业,行业协会召开视频会,对开展 2021 年度煤炭生产成本调查工作进行部署。会议要求,相关地方和企业要高度重视煤炭生产成本调查工作,严格按照《煤炭生产成本调查方案》要求,加强组织领导,压实工作责任,强化沟通协调,真实、准确报送企业煤炭生产成本、销售情况。

三省区发展改革委,中国煤炭工业协会以及国家能源集团、中煤集团、晋能控股集团、陕西煤业化工集团有关同志就配合做好成本调查工作作了表态发言。与会企业一致表示,将严格按照有关要求按时报送相关数据资料,积极配合做好数据分析等工作。

★中国铁路太原局集团有限公司调度值班主任张启表示,大秦铁路集中检修完成后,日运量将很快恢复至 130 万吨高位,确保迎峰度夏。

★能源大省山西再次承担保供重任。从 4 月至 12 月底,山西将保障广东、浙江、福建等 9 个省市区的煤炭需求,总量约 4770 万吨。

★国家发改委副主任赵辰昕 31 日在新闻发布会上表示,目前,全国统调电厂存煤达到 1.59 亿吨以上,同比增加 5000 多万吨,可用天数 32 天,我们有信心有能力保障全国电力迎峰度夏平稳有序。

★5 月 30 日,全国新能源消纳监测预警中心公布 2022 年 4 月全国新能源并网消纳情况,当月全国光伏利用率 97.6%,其中北京、天津、上海、江苏、浙江、安徽、福建、江西、湖北、湖南、重庆、四川、广东、广西、海南 15 省市和地区光伏利用率达到 100%。

★据美国能源信息署(EIA)发布的 2022 年 5 月《月度能源回顾》报告数据显示,2022 年 1-4 月,美国煤炭产量为 1.93 亿短吨(1.75 亿吨),比上年同期增加 731 万短吨,增长 3.9%。其中,4 月份煤炭产量为 4549.5 万短吨(4127.2 万吨),同比微增 0.4%,环比下降 10.3%。

★5 月份市场情况分析 & 6 月份走势判断

一、5 月份市场情况分析

(一)下游市场 钢材市场弱势运行。受区域性疫情封控政策影响,国内钢材市场需求迟迟难以启动,导致市场预期有所减弱,价格弱势调整。截至 5 月 20 日,冷轧较上月末(下同)下跌 182 元/吨,热轧下跌 227 元/吨,高线下跌 224 元/吨,三级螺纹下跌 258 元/吨,中厚板下跌 112 元/吨。目前唐山普碳方坯价格 4510 元/吨,比上月末下跌 230 元/吨。

焦炭市场高位回调。月初以来,国内焦炭市场持续下跌,目前已累计下降 600 元/吨。主要原因在于:需求方面,下游钢材市场偏弱,钢企生产积极性不足,焦炭采购意愿下降。中钢协发布的 5 月上旬生铁与粗钢日均产量环比分别下降 0.47%和 2.26%。加上钢厂利润薄弱,对焦炭等原料打压情绪增强。供应方面,焦化厂盈利水平可观,部分企业生产积极性较高,焦炭出现了一定程度的累库现象。截至 5 月 20 日,唐山地区部分二级冶金焦价格 3250 元/吨,较上月末下跌 600 元/吨。

(二)煤炭市场

炼焦煤方面,国内炼焦煤市场弱势下跌,价格持续大幅上涨后,国内炼焦煤市场恐高情绪有

所增强,加上下游钢材和焦炭市场双双偏弱运行,对炼焦煤市场支持力度不足,导致价格不断下探。截至5月20日,山西安泽地区低硫优质主焦煤价格比上月末下跌500-600元/吨,临汾地区低硫1/3焦煤价格下跌250-400元/吨。内蒙古乌海地区炼焦煤价格主流下跌400-500元/吨。目前进口蒙五焦煤唐山到站价格2750-2980元/吨,比上月末下跌350-600元/吨。

动力煤方面,由于在保长协煤发运的背景下,市场资源量不足,随着气温回升加上部分地区疫情封控政策取得一定成效后非电用煤需求不断增强,市场价格稳中偏强。不过,东南沿海地区受疫情和降雨等因素影响,需求恢复缓慢,上半月价格上涨后,近期情绪有所走弱,总体上以稳为主。

二、6月份市场行情判断

对6月份国内煤炭市场走势影响较大的因素分析如下:利好方面,一是国内疫情防控取得较大成效,各地区各行业开工率陆续回升,并且将会出现一定程度的赶工期现象;二是随着迎峰度夏来临,电厂发电负荷会逐步走高,对煤炭需求形成较强支撑;三是水泥等非电行业用煤需求或进一步增加,购煤积极性上升;四是进口煤资源补充短期仍将难有明显改善。利空方面,一是南方强降雨天气对基建等行业施工带来一定影响;二是区域性疫情扰动或仍将存在,或导致煤焦钢市场需求释放减缓;三是雨季水电出力增加,对火电用煤需求带来较大冲击;四是主产地优质煤炭产能仍在进一步释放。

综上所述,初步判断6月份国内钢材市场有一定需求支撑,预计总体上偏强运行;焦炭市场在成本和需求支撑下利空情绪减弱,价格或触底反弹;炼焦煤市场进一步下调空间有限,价格保持在较高水平;动力煤市场受保供限价政策制约,价格预计在合理区间运行。

★近日,山西焦煤召开碳排放状况评估报告与碳达峰实施方案审查会,邀请相关专家对《山西焦煤碳达峰实施方案(初稿)》《山西焦煤碳排放状况调查评估报告(初稿)》进行审查研讨,将为全省企业开展相关工作提供借鉴。

★山西吕梁市氢能发展“一体两翼”格局初步形成。日前,美锦能源集团与兴县共建氢能产业园项目正式落地,为兴县产业结构调整,实现绿色低碳发展提供有力产业支撑。目前该项目正在加快布局建设“气一站一运一车”产业集群及院士工作站,为全市高质量发展注入新动能。这一近百亿级项目的顺利实施,将推动吕梁市进一步创优环境,创新服务,推动转型,走出一条绿色低碳、高质高效的发展新路,也标志着吕梁市氢能发展“一体两翼”格局初步形成。

★煤炭产业转型升级迈出新步伐——灵石县坚定走好煤炭产业“减优绿”发展之路。目前,山西灵石县有90万吨/年及以上煤矿19座,占全县煤矿总数的46.3%;一级标准化矿井6座,占全县煤矿总数的14.6%;特级安全高效矿井7座,占全县煤矿总数的17%,全面提升了煤矿先进产能占比,进一步优化了煤炭产业结构。

★山西临汾蒲县7座煤矿核增产能340万吨,4月当月原煤产量大幅增加,当月原煤产量192.67万吨,同比增长51.53%;1-4月原煤产量677.2万吨,较去年同期增长12.82%。洗精煤产量为302.47万吨,较去年同期增长2.5%。